

# 最新草房子读后感(优质9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草房子读后感篇一

读后感徐子彦家长一本厚厚的小说，忧虑自己是否会耐性的读完它，曾读过曹文轩的《山羊不吃天堂草》，觉得文笔很美，可书中人物有些简略。

在孩子的催促下，晚上忙完家中庶务后，捻亮床头灯，计划粗略地翻看一遍。草房子，油麻地人们爱住的房子，一种金黄色的海草，晾干后盖在屋顶上，有用、舒适而美观。有特性的小男孩秃鹤，油麻地小学的学生，少年的他因光头而苦恼着，在参与校园的广播操竞赛中，出格地抛出那顶被逼戴上的帽子，丢掉了油麻地小学就要到手的荣誉。报复并没有使秃鹤高兴起来，教师们、同学们从此对秃鹤成见更深。生动的情节、美丽的风光及各具性情的人物，作者那细腻而舒畅的文笔让我渐渐的融入其间，不忍丢开。心爱的秃鹤没有让人们绝望，在出演一名光头军官时，因其超卓的扮演而赢得一切人的赞扬。书中的少年，都是主人公桑桑的同学，纸月、阿恕、杜小康、戚小罐、细马……桑桑，油麻地小校园长桑乔的儿子，仁慈、纯真、聪明，但有些肮脏，当女孩纸月转学到油麻地小学，桑桑变得爱洁净起来、不再抢吃妹妹柳柳的饼、并介意纸月看过来的眼光，那少年的懵懂情愫在心间滋长。当纸月在上学的路上遭到不良少年的打扰，桑桑勇敢地与三个年纪比他大的男生斗智斗勇。迷相同身世的纸月，写得一手好字好文章，令桑乔校长刮目相看。

书中温顺俊美的纸月，让人心生爱抚。油麻地小学的校园里

住着一位与校园不相干的白叟——秦大奶奶。建校所用的这块土地是白叟用一辈子的汗水换得的，当地政府为白叟另辟了土地，新盖了房子，但秦大奶奶死活不肯搬走。她对这块土地的眷念与执着，让一切的师生们不解。秦大奶奶住在校园里，与校园的磕碰不时发作，甚至有鸡鸭闯进讲堂，呈现了许多为难不快的局面。一日，秦大奶奶因救落水的学生乔乔而不小心落水，被人们救醒后，整个人发作了巨大的改变。她开端处处保护校园的利益，呵护着校园的一草一木，计划着搬出校园，最终，因欲拎起校园一只水中的南瓜而失足落水身亡。

教师和孩子们悲伤不已，并将秦大奶奶葬在校园里，让校园永久成为白叟的家。在这本书中，最让我重视的少年是杜小康，油麻地最富庶人家的孩子。与其他孩子不相同的杜小康，高高的个子，永久是洁净清新的、有一年四季可以换的衣裳、有油麻地小学仅有的皮带和自行车，而且文章写得好，学习特别棒。这个男孩，在同学面前一向有着激烈地优越感。但是，天有不测风云，杜小康的父亲押运货船出了意外，顷刻间，鸡飞蛋打。尔后的杜小康停学随父亲外乡放鸭子，以期康复原先的情况。但是，适得其反！旧日的光景再也难觅。在赤贫、困苦、孤单、劳动中苦熬数月的杜家父子，在异乡放鸭时因鸭群误入鱼苗塘中，被当地人扣留了鸭群，最终只落得几只不幸的鸭蛋。这苦难的岁月给杜小康的心灵带来无法描绘的伤痛，一起，这份苦难亦成为他人人生旅程中过早得到的一笔财富。衣冠楚楚的杜小康将仅剩的五只鸭蛋送给了桑桑，践行了自己的许诺。

读到这儿，不由叹气起命运的不可知。书中，我最喜欢的少年是桑桑。一个仁慈、纯真、聪明的男孩，内心里对纸月的呵护、对江南男孩细马的真挚友谊、为教师蒋一轮与白雀的爱情充任跑腿的人物、对秦大奶奶一向怀有一种温文的爱戴。当杜小康一无一切时，桑桑卖掉了自己心爱的鸽子，使杜小康可以在校园门口摆起小摊，保持生计。油麻地小学六年的日子，给桑桑留下了难以消灭的回想。人道的善与美在书中

得到完好的表现，读完全书，有淡淡的惋惜充满心头，桑桑就要随父亲工作的调整脱离了，脱离那有着夸姣回想的当地，脱离那些与他相伴六年的人们。那夸姣而难忘的幼年，将如梦般远去，逐步消失在回想里。作者那美丽的文字将情感渲染得厚重而伤感，将命运、日子、爱情、道理糅为一体，耐人深思。

## 草房子读后感篇二

我仰望星空，它是那样寥廓深邃；那无限的真理，让我苦苦求索、追随。我仰望星空，它是那样庄严而圣洁；那凛然的，正义让我充满热爱，感到敬畏。

如果我不看这本书，我也不会知道我会如此喜爱这本书——《草房子》，更不知道《草房子》它要告诉我们一个什么样的故事，还以为就是写“草房子”呢？其实《草房子》是一个美好的所在，她让我们想起童年想起美丽的童话。

少年桑桑跟随父母来到油麻地小学读书。他是个喜欢“异想天开或者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古怪行为”的孩子，所有这些怪念头和行为，都来自于桑桑的聪明好奇，敢想、敢做。

特别是其中一章：秃鹤。秃鹤原叫陆鹤，秃鹤只是他的绰号，因为他是一个大光头，秃头不是他想的，只是自己不管怎么努力都长不出一根头发。同学们甚至一些不认识的人都想摸摸他亮的发光的秃头。可他觉得既然有这么多人想摸一我的头，我不能随便让人摸。他有时自己也挺恨这个大光头的，直到在一次文艺汇演他的出色表演为自己赢得了尊重，他觉得秃头也有“春天”。

陆鹤做得很对，做什么事都要相信自己，如果连自己都不相信自己都不喜欢自己，那还怎么指望别人尊重你。而且如果别人不信任自己只要你做出一些令别人觉得成功的事，别人就会认识真正的你。

读完这本书，记忆里童年那纯真的味道，小时候说的那些天真的话，做的那些有趣的傻事。躺在妈妈怀里撒娇；用舌头舔着童年时余留在嘴边的果糖甜……一次又一次躺在河边，仰视着那蒙着面纱的月亮，平视着波光粼粼的湖面，真想大声喊：我真想回到童年！

书对人类真重要。我们可以在书中找到令人学习与敬佩的人与角色。有足智多谋的诸葛亮；有豪气爽一快的一百零八个好汉；有贾宝玉和林黛玉荡气回肠的爱情故事；从寓言中我们可以看见小王子忧伤的眼神；更可以倾听老庄讲经说道。虽说《草房子》只是茫茫书海中的一本书。但却让我足以让我珍惜一辈子。

温馨感人的心灵故事在岁月的历练中发光，蓦然回首时，翻阅自己的心灵，是不是有一段记忆在你的生命中留下深深的痕迹。咖啡色的人生，常因咖啡而停顿，是慢了，但因此有了节奏。这就是我看完这本书的感悟！

### 草房子读后感篇三

这个寒假，我读了许多小说，其中，《草房子》给我的印象是最为深刻的。

这本小说写了男孩桑桑作为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度过的刻骨铭心的小学六年生活。

《草房子》的故事离我们并不遥远，我们身边也许就会有类似于这样的故事和生活方式吧？

文弱聪慧的纸月、小小年纪便挑起帮助家人的沉重担子的细马、在困苦中奋斗的杜小康、执着的让人心寒的秦大奶奶、忧郁的温幼菊、对感情专一的将一轮、可爱乖巧的柳柳和可爱善良而心里又有着奇妙想法的桑桑……作者对他们的描写，总是让读者觉得有一种好像小说里的人物就在眼前的奇妙感

觉。

我很喜欢《草房子》里的小主人公桑桑，因为在他的身上，能看到现在的小孩子身上看不到的单纯、善良、可爱和顽皮、以及有爱心。

在桑桑升初中之前，他病了，病得很重，桑乔不相信这个残酷的事实：不久后桑桑将会离他远去。于是，他们四处奔波，去了好多大医院，讨遍了偏方，几乎问遍了所有人，却毫无办法。

当我看到这里时，我的心一次次的揪紧，一次次的为他紧张、难过，可他没有放弃！

终于，在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绝望，一次又一次的空欢喜后，桑桑的病终于好啦！我真是打心眼里高兴！！！同时，我还很佩服桑桑的毅力！

## 草房子读后感篇四

可能是蒋一轮吧，因为他曾爱白雀爱得那么那么深，那样一种对爱的执着，近乎疯狂。从日日守在河边吹笛，到失去白雀后情绪大变严重影响工作，再到婚后背叛妻子，和白雀通信，在我看来，这大概真的就是爱情了。所以，会心疼最终还是没能如愿拥抱爱情的蒋一轮。

也或许是心疼白雀。她这样一个婀娜多姿却生活坎坷的美人，本该享有最幸福的生活，有一个属于自己的温馨小家庭。本以为遇见蒋一轮是对她之前所有不幸生活的完美填补，结果，最后也不过是落个背井离乡、背上行囊远离故乡这个伤心地的结局。

可是啊，可怜之人，也真是自有其可恨之处。

我心疼他们，却也不得不说，他们的这些可怜之处真真是有几分自找的味道。

就说白雀吧，如果对自己的爱情真的有那么坚定的信心，就不会因为蒋一轮没能按约定出现而去见谷苇。如果真的有那么爱蒋一轮，也不会因为跟谷苇的一次见面就有所动心。真真决定了和谷苇在一起的时候，就应该跟蒋一轮断得干干净净，又何必在他出事时出现，在自己对谷苇失望后写信给蒋一轮，甚至在明知蒋一轮有妻后还固执地与其通信。她以为自己是在选择爱情，却不知，自己的幸福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这些个动摇不定的抉择而丢失的。我在想，如果桑桑那次没有把信拆开后又扔掉是不是白雀和蒋一轮的结局会截然不同？在想白雀要是最开始就没去和谷苇见面是不是也不会有后面这些悲剧？可是我不得不承认，生活本就是这样的，有很多不确定因素在持续产生。一步步向前的时候，就没有了那么多如果万一，所以白雀必须为自己的所有抉择负责。

蒋一轮亦是如此。明知白雀已心属他人，就该好好放手，又何必为了这样一个人伤害自己？明明已经是有了妇之夫，就该尽好为人夫的职责，不应继续与白雀纠缠不清。他把爱情看得太重，重得恍惚间失去了自己作为一个男人应有的担当。他也在抉择，在白雀和妻子之间，在工作和生活之间，可是不幸的是，他的这些抉择，伤害了自己，也伤害了爱他的人。所以，不得不说，他最后的不快乐完全是自己一手造成。

生活啊，总是猝不及防地叫我们做些选择。而这些选择，又有意无意地预见我们的未来。我在想，这一刻的自己在这里正气凛然地细数蒋一轮和白雀的种种不应该，未来的每个时间点，自己是不是也会陷入这样的漩涡中难以脱身？人生嘛，本来就是充满变数；生活嘛，本来也就是旁观者清当局者迷，我只希望，不论如何，我都可以大步向前无所畏惧，可以为自己做的每一个选择负责。

## 草房子读后感篇五

寒假结束，因为疫情我不能正常开学，但我也没有停下学习的脚步，在疫情期间我读了许多书，其中我最喜欢的一本是曹文轩写的《草房子》。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小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在油麻地里有许多可爱的孩子：聪明的桑桑、坚强的杜小康、秃顶的陆鹤、还有文静的纸月。这就是让我印象深刻的《草房子》。这本书讲述的桑桑在油麻地的小学生活。他们每个人的故事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其实这本《草房子》已经在我的书架上放了很久很久了，直到这个寒假，老师让我们阅读《草房子》，我才打开它。

读完后，里面的每一个画面都时不时在我眼前浮现，我也非常向往它们的小学生活，这也让我懂得珍惜在学校的美好时光，因为毕业了就再也见不到从小那些一起疯一起闹的好朋友了。

这本书讲了许多老师同学故事，也让我从他们身上学到了很多道理。比如在杜小康身上，我明白了，不管遇到什么事情一定要坚强。他的家本身是很富有的，在学校学习也非常的好。可是不幸的事情发生了，父亲破产，他只能选择辍学，祸不单行爸爸也生病了。从这以后，杜小康承担了生活的重担。读到这的时候，我原以为他可能会自己偷偷的哭，可他没有，他勇敢地面对，去默默地承担这份责任。也让我心中的佩服之感油然而生。同时想到我们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还有从桑桑身上，我懂得了勇敢和善良。弱小的纸月经常被男孩子们欺负，就在这时候桑桑为了朋友挺身而出，他也只是一个小孩子呀！在当时面对的可是那三个比他高，比他大的高年级学生呀，他当然也怕，但是为了朋友他没有退缩。勇敢的为同学出头，用智慧和勇敢帮助纸月。桑桑也是一个善良的孩子，他非常喜欢自己养的鸽子。但是他的听说好朋友

细马要买几只羊维持生活，他不惜把自己心爱的鸽子拿到集市卖了去帮助细马度过难关。正因为他有勇敢和善良这样的品质，所以我要向他学习。

这一个个感动的故事，让我感受到了爱的力量。只要心中有爱，生活处处是阳光。

## 草房子读后感篇六

《草房子》是著名文学家曹文轩的作品，是我非常喜欢的一本书，已经读了三遍了。《草房子》记录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书中有四位主人公，分别是活泼顽皮又爱胡思乱想的桑桑、受人嘲笑又找回自信陆鹤、善良懂事的纸月、坚强面对家庭变故的杜小康，他们在六年中发生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其中我印象最深的是桑桑和陆鹤。

桑桑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是一个顽皮又充满想象力的男孩，一旦有什么想法就一定会完成，所以他几乎每天都会惹祸。比如他觉得自己的鸽子没有好住处，就用斧头和锯子改造了自家的橱柜，给鸽子做了一个“四层高级鸽笼”，结果被妈妈结结实实揍了一顿；还有一次他用爸爸妈妈的蚊帐来打渔，让家人品尝到美味的鱼虾，妈妈虽然没有打骂桑桑，惩罚是晚上睡觉时拆掉了他的蚊帐，桑桑被蚊子叮了一身包。因为想弄明白为什么夏天的时候冰棍要用棉套捂着，就在炎热的夏天穿上了最厚的棉袄棉裤，戴上了棉帽去上学，在学校里出尽了风头。

但是桑桑却在六年级得了鼠疮差点死去，爸爸带着他四处求医，却都没有治好，幸运的是遇到一位老中医治好了他的病。在治疗过程中，桑桑一直承受着病痛，坚强的喝下奇苦的药，也得到了亲人和朋友的关心和照顾，看到了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支撑着桑桑终于痊愈了，战胜了病魔。



陆鹤是桑桑的同班同学，因为没有头发，油麻地小学的孩子都叫他秃鹤。从三年级开始，陆鹤不愿意再被人嘲笑，每天用生姜摩擦头皮，忍受着火辣辣的疼痛，却还是没有长出头发。陆鹤的爸爸给他买了一顶薄帽，桑桑却带头拿走了他的帽子，互相传来传去，最后挂到了旗杆上，此后陆鹤不再戴帽子，逐渐被同学们冷落疏远，陆鹤变得没有自信。后来在春节文艺汇演中，他主动演了一个秃头的角色，很认真的排练，在油麻地小学全体师生面前演了一遍，获得了全场掌声雷动，老师和同学都对他刮目相看，在正式演出中，陆鹤一丝不苟，把角色演绝了，获得了演出的胜利。陆鹤又变成了乐观的秃鹤了。陆鹤的故事让我想到有些同学嘲笑别人的短处和缺点，给同学造成很大的痛苦和伤害，所以同学之间要友好相处，不要有语言上的攻击和嘲笑。

《草房子》给了我欢乐和感动，也教会了我遇到困难不能退缩，要勇敢面对。

## 草房子读后感篇七

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中体验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这是男孩桑桑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小学生活，是《草房子》中一串串看似寻常却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

打开《草房子》，曹文轩老师用简单纯美的文字塑造了一个个活灵活现的人物：乐于助人、调皮活泼、聪明可爱的桑桑；文静乖巧的女孩纸月；不向厄运低头杜小康；江南小蛮子细马……每个人物都有独特的故事。《草房子》中的每篇文章都令我受益匪浅。其中，我印象最深的是杜小康。杜小康家原来十分富有，经常受到同学们羡慕的目光。可有一次，他爸爸拿着家中所有的钱去进货，不如人意的翻船了，家中破产，爸爸也因此生病。十分懂事的杜小康扛起家中重担，停学在校门口摆摊。想到自己，我不禁羞惭得满脸通红，我未

帮父母做过什么，减轻过什么负担，甚至有时觉得理所当然，有时还对他们不耐烦地发火；杜小康很爱学习，虽然停学但依然没有放弃学习，为了自学竟然去偷同学的课本，而我待在宽敞的教室中，坐在干净的椅子上，用着崭新的课本，却不知道珍惜眼前美好生活，还整天抱怨累作业多，想来真懊恼。

还有陆鹤也值得我们学习。他是一个秃头，同学们都嘲笑他，桑桑还经常戏弄他，但他没有自暴自弃。在一次学校的表演中，他勇敢地担任一个大家都演不好的至关重要的秃头伪队长角色。为了让别人刮目相看，为了维护自己仅有的尊严，他用行动证明了自己。当掌声轰鸣时，他却哭了。我看见了一个不屈不挠的灵魂。从陆鹤身上，我看到了他身上的闪光点。我知道了想要成功，首先一定不能自暴自弃，要相信自己，终究会获得成功。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真希望能像他们一样，不管将来发生什么，都保留一颗纯真的心灵；不管将来遇到什么困难，只要拥有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生活下去的勇气，困难就迎刃而解。

读完这本书，我深刻地体会到伙伴之间的友情和家人之间亲情的珍贵，明白了要热爱生活，乐观向上，珍惜生命，珍惜时间，珍惜青春，遇到挫折不能悲观消沉，而要坦然面对，积极快乐地迎接每一天！

## 草房子读后感篇八

让我念念不忘的其实不是《草房子》这本书，而是记忆中和它一样美好的少年时光。直到很久之后，我才想明白这个道理。

我很喜欢《草房子》这本书，以至于第一次送女生礼物就送

了这本书，那时候觉得桑桑代表了一种单纯无瑕的少年形象，他面对喜欢的人总会踌躇不决，他贪玩又善良。油麻地的人淳朴而真实，就像金庸先生笔下快意泯仇的江湖，这里的世界也常常让那时的我向往。

第一次是从高中里的《孤独之旅》课文里看到这本书，才发现杜小康并不是书的主角，后来看了《草房子》，在后来又买了《山羊不吃天堂草》《细米》《根鸟》，其实描写的大都是少男或少女成长的心路历程，这和曹先生的成长经历可能有很大关系，后来虽然长大了，可他依然能保持童心，写出这么多让人感动的作品。

我们每个人都被时间催促着长大，变得从容稳重并以为这就是成长，只是偶尔看到镜中迅速成熟的脸觉得有些陌生。有那么一大批人被中国的城镇化浪潮席卷着进入了大城市，当他们思念故乡的时候，却发现现实中的故乡已经物是人非，可是他们依然会喜欢故乡。

因为心里永远喜欢的地方，就是故乡。

## 草房子读后感篇九

读完了《草房子》之后，我的心深受感触，这里有精灵般的桑桑，有坚强的杜小康，有倔强的陆鹤……但，我还是最敬佩杜小康。

杜小康从小就是油麻地的首富，但有一天杜家一落千丈，他只能跟着父亲去三百里外的大芦荡放鸭。狂风，暴雨侵蚀着他的肉体，孤独忧伤捉弄着他的精神。这一切困扰着他。直到厄运再次降临，杜家一贫如洗时，杜小康“他有父亲的悲伤，却没有父亲的绝望。”在挫折与较量中，他更坚强，自己在学校门口摆摊，他成了生活的强者。我坚信桑乔校长说的：“日后，油麻地最有出息的孩子，也许就是杜小康。”

文章读到这儿，我深深地佩服杜小强的坚强，这也让我觉得惭愧。

小时候，又一次，我和爸爸妈妈去超市购物，我东瞧西瞧，好奇极了，渐渐地，“便掉了队”。

突然，我的眼睛被牢牢地粘在了一个玩具上。这是一个炫酷的遥控玩具宾利跑车，逼真极了。我看着玩具，口水不由自主地“哗哗”流了下来，完全没有意识到爸爸妈妈早已走远了。正当我回过头时，想叫爸爸妈妈给自己买一个。我打量了周围好久，茫茫的人海中没有爸爸妈妈的人影，刚开始，我毫不在乎，可是，过了好一会儿，他们都没有来找我，我开始害怕了，在超市里东奔西跑，瞎逛，希望能碰巧碰到，可老天爷就是不给面子。我既着急又害怕：“爸妈，你们都去哪儿了呢？”我在人群穿梭着。突然，不知是什么东西把我绊倒了，我再也忍不住了，放声大哭起来。

“小朋友，你怎么了？”这是一个温柔的声音传了过来。我擦干眼泪，抬起头，看见一位叔叔看着我，于是，我带着哭腔说：“我找不着爸爸妈妈了。呜……”叔叔什么也没说，把我领到广播室：“请智王泽的家长到广播室！”不过多久，心急如焚的妈妈终于到了广播室。

“坚强”这个词说说是很简单的，可真遇到困难时却很难做到，我们要像杜小康一样，不管遇到什么，都要学会坚强。